

2026 溪崑藝文季-視覺藝術展實施計畫

- 一、活動目的：為推行全方位藝術教育，鼓勵社區學子、民眾參與美術創作與鑑賞，特舉辦本活動以提升藝術創作水準，達到彼此觀摩目的，使藝術欣賞活動成為生活的一部分。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立溪崑國中、溪崑國中家長委員會。
- 三、協辦單位：溪洲國小、沙崙國小、文林國小、北極宮。
- 四、徵件規格：

組別	類別	規格	備註
國小高年級、國中	西畫類	大小以四開 39x54 公分為原則	畫材不拘、不需裱框
國小高年級、國中	平面設計類 (含漫畫)	大小以四開 39x54 公分為原則	畫材不拘、不需裱框
國小高年級、國中	書法類	大小以宣棉紙四開 35x70 公分為原則	需落款，不需裱框、獲獎者本校免費代為托裱
國小高年級、國中	水墨畫類	大小以宣棉紙四開 35x70 公分為原則	需落款，不需裱框、獲獎者本校免費代為托裱
國小高年級、國中	雕塑類 (含手工藝、美勞作品)	大小不拘	媒材不拘、不需附框 作品黏著需堅固 ※不可多人合作參賽※

五、收件方式：

- 填妥報名表(如附件一)，並張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 收件截止時間 115 年 3 月 23 日(一)下午 4 時止，由溪崑國中派專人到各校收件，或自行送件至溪崑國中教務處(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三段 50 巷 30 號)，收件人為王嘉壕老師。

六、注意事項：

- 參賽作品以創作為主，請勿抄襲他人作品，或由他人加筆，作品以不曾參加各種競賽展覽發表者為限。
- 每人限參加兩類，每類一件為限。
- 作品展覽完畢，將派專人統一退件，亦可自行領回。

七、評選方式：聘請美術教育專業人士擔任評審，比賽結果將公布於溪崑國中校網首頁最新消息區，並以專函通知獲獎學校。

八、獎勵方式：若作品未達預期水準，評選結果得予從缺。

名次 組別		特優(1 名)	優等(3 名)	佳作(3 名)	入選(10 名)
各類別	國小組	獎狀一紙 圖書禮券 1000 元	獎狀一紙 圖書禮券 600 元	獎狀一紙 圖書禮券 300 元	獎狀一紙 圖書禮券 100 元
	國中組				

九、頒獎典禮訂於 115 年 5 月 8 日(五)晚上 6 時舉行，將另函通知各得獎者，並邀請家長、熱心人士等觀禮。

十、本辦法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實施計畫同步公布於本校網站首頁，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

附件一

2026 溪崑藝文季-視覺藝術展報名表 (一律張貼於作品右下角，書法、水墨作品請以膠帶浮貼)			
類別：	☐ 西畫	☐ 平面設計	☐ 書法 ☐ 水墨畫 ☐ 雕塑
組別：	☐ 國中 ☐ 國小高年級		
主題：			
姓名：			
學校：	國中、小	年	班
指導老師：			

✂請撕下報名表張貼於作品右下角，書法、水墨作品請以膠帶浮貼

附件一

2026 溪崑藝文季-視覺藝術展報名表 (一律張貼於作品右下角，書法、水墨作品請以膠帶浮貼)			
類別：	☐ 西畫	☐ 平面設計	☐ 書法 ☐ 水墨畫 ☐ 雕塑
組別：	☐ 國中 ☐ 國小高年級		
主題：			
姓名：			
學校：	國中、小	年	班
指導老師：			